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功能分类	预 算 数
财政拨款（补助）	25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58.6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48.7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计	258.6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入总计	258.63	支出合计	258.6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万元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 万元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5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58.6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	5.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48.73	248.7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	4.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258.63	支出总计	258.63	258.6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 万元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 万元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 万元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 万元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单位：万元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58.63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收入预算258.6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58.63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67.9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将上级专项为纳入年初预算；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支出预算258.6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8.63万元，占22.67%，比上年减少57.9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将上级专项为纳入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200万元，占77.33%，比上年减少1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项目安排较上年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58.63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3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性经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248.7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4.3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58.6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60.83万元，增长30.75%。主要原因是：2020年将上级专项为纳入年初预算，单位人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3万元，占2.14%。
2. 农林水支出（类）248.73万元，占96.1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37万元，占1.6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5.5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10万元，增长24.8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数增加。

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248.7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9.34万元，增长31.33%，主要原因是：单位人数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4.3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0.39万元，增长9.8%，主要原因是：单位人数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6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经场部会议研究决定，测算依据为历年相关支出项目的实际情况

预算安排规模：1个林场

项目承担单位：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资金分配情况：132.07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项目名称：聘用人员工资

设立的政策依据：经场部会议研究决定，测算依据为历年相关支出项目的实际情况

预算安排规模：1个林场

项目承担单位：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资金分配情况：67.93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12.5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12.56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9.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4.14万元，增长63.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故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

一林场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567.22平方米，价值31.73万元。

2. 车辆3辆，价值29.7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价值23.2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6.5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20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项目名称	运转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07	其中: 财政拨款	132.0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万元)			132.07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01月01日
		项目结束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指标	车辆保险费、油料费(万元)			10
		水电费(万元)			1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环境满意度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乡机关运转正常情况			98%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乡机关运转正常, 维护正常			98%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93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7.93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雇佣临时工人数		≤21人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作效率		≥9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临时工月工资约2000元		≤6793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和受益人满意度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就业率		提高社会就业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了增加临时工工作收入		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生态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麦盖提县五一林场
2020年02月01日